

#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初〔2016〕22号

---

## 关于确认鲤城区新村小学等16所学校为泉州市 首批特殊教育随班就读基地校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：

为贯彻落实省、市《关于特殊教育三年提升计划（2014—2016年）实施意见》的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推动特殊教育和普通教育的有机结合，促进残疾儿童少年与普通儿童少年的互相理解和融合交流，切实保障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。根据我局《关于在全市建立特殊教育随班就读基地学校的通知》（泉教初〔2015〕9号）的精神及要求，在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筛选推荐的基础上，我局组织评估组人员到申报学校听取了校领导的创建工作汇报，查阅了建档资料，实地查看了资源教室的配备以及开展辅导情况；并与随班就读学生面对面交流，了

解他们在校的学习生活情况。同时，我局又结合各校上交的整改报告，进行审核遴选。经研究，决定确认鲤城区新村小学等16所学校为泉州市特殊教育随班就读基地校（见附件）。

希望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要突出效益意识，切实加强随班就读基地校资源教室管理，依托市、县特殊教育指导中心或特教学校，加强对资源教室建设使用的业务指导，组织资源教师业务培训，定期开展资源教室的运行成效的考核评价，充分发挥资源教室的使用效益；希望各随班就读基地学校要将资源教室纳入学校统一管理，建立完善管理制度，根据残疾学生的特殊需要，制定实施专项工作计划，充分发挥资源教室的康复教育功能，突出针对性和有效性，为残疾学生的学习、康复和生活辅导提供全方位支持。“让残疾孩子与其他所有人一样，同在蓝天下，共同接受良好的教育”。

附件：泉州市首批特殊教育随班就读基地校名单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6年11月7日

---

抄送：省教育厅基教处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教科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。

---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6年11月7日印发

---

## 泉州市首批特殊教育随班就读基地校名单

序号	所属县（市、区）	学校名称
1	鲤城区	泉州市新村小学
2	丰泽区	泉州市海滨小学
3	洛江区	泉州市敬德中心小学
4	泉港区	泉港区涂岭中心小学
5	石狮市	石狮市凤里街道宽仁小学
6	晋江市	晋江市安海镇水头小学、
7		晋江市池店镇潘湖小学
8	南安市	南安市霞美中心小学
9		南安市省新中心小学
10		南安市仑苍第一小学
11		南安市梅山中心小学
12		南安市官桥中心小学
13	惠安县	惠安县辋川中心小学
14	安溪县	安溪县龙涓中心学校
15		安溪县感德中心学校
16	永春县	永春县达埔中心小学